

雲林縣中醫師公會 函

會址：斗六市雲林路2段211號6樓之10.11

電話：(05)5354088

傳真：(05)5332336

E-mail：ylcm@seed.net.tw

聯絡人：江佩容

受文者：本會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30 日

發文字號：(107)雲縣中醫邦字第 100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乙件

主旨：檢送中醫全聯會第 10 屆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07 年 4 月 18 日(107)

全聯醫總全字第 0869 號書函辦理。

理事長黃上邦

裝

訂

線

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第 10 屆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 107 年 4 月 15 日（星期日）下午二時整

地點：本會會議廳（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 33 號 11 樓之 3）

主席：陳理事長旺全

紀錄：柯富揚秘書長

出席理事：陳旺全、張廷堅、陳俊明、陳憲法、詹永兆、蔡宗憲、江瑞庭、
楊 禾、陳潮宗、朱明添、黃蘭嫻、詹益能、蔡三郎、林月慎、
蔡全德、劉德才、黃英傑、徐昌基、楊啟聖、黃俊傑、盧信錕、
王清曉、陳國隆、莊鶴麟、陳志芳、吳福枝、曹永昌、陳朝龍、
蔡明春

出席監事：劉富村、施純全、卓青峰、徐煥權、高國欽、游峻銘、陳福展、
陳博淵

請假理事：涂國均、賀慕竹、邱國華、呂世明、黃建榮、林峻生

請假監事：張景堯

列席人員：

前新北市副市長

侯友宜先生(2018 新北市市長候選人)

新北市衛生局

林奇宏局長

網球國手

張育修選手

本會

何永成名譽理事長

翁坤炎特別顧問

張言綸醫師

本會各團體會員公會理事長：林展弘、陳建霖、洪啟超、邵秉家、彭堅陶、
傅世靜、張瑞麟、曹榮穎、林義王、彭德桂、
黃上邦、吳清源、邱振城、陳慶璋、蘇守毅、
郭朝源、陳又新、李 麥

本會秘書處：柯富揚、王英名、李如英、李敏惠、林衍志、許世源、陳俊龍、
彭溫雅、黃中一、黃澤宏、葉育韶、顏良達、趙佳信、蔡春美、
王逸年、宋美慈、賴宛而、李 敬

壹、主席報告(略)

貳、介紹來賓(略)

參、上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：確認洽悉

肆、工作報告：(略)

伍、報告事項：確認洽悉。

陸、提案討論：

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請審查 107 年度 1 月至 3 月經費收支、繼續教育基金、權益基金收支乙案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第二案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本會參考醫師全聯會暨其他全國性公會等先例，爰與玉山銀行合作辦理「中醫師公會全聯會認同卡」發行案，期以凝聚會員對公會組織之向心力，並深化社會對中醫團體之認同感，謹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專屬卡面印有本會 logo，呈現全聯會之精神與特色，可兼作公會會員卡使用。
- 二、合約期間，免收信用卡年費。
- 三、每筆一般消費 1% 現金回饋。
- 四、提供機場接送服務、市區停車、五星級飯店優惠等服務。
- 五、卡片可提供悠遊卡功能。
- 六、其餘部分由玉山銀行專員介紹並釋疑。

秘書處說明：常務理監事會建議通過；合約內容應比照醫師公會全聯會之條件，且應為世界卡之級別，並請會員服務委員會推廣辦理。

決議：通過，英文名稱為：Taiwan Chinese Medical Association，中文名稱為：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，並附註 Dr。

第三案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107 年 2 月 6 日花蓮震災，本會共募得善款新臺幣 3 佰零壹萬壹佰元整，業行文呈交衛生福利部之勸募專戶統籌運用，而相關捐款者姓名亦將刊登於《中醫會訊》並贈感謝狀乙紙，提請討論。

秘書處說明：常務理監事會建議通過；並於此次會員大會頒發獎狀。

決議：通過，捐款五萬元以上於會員大會頒發獎狀，其餘以寄送方式發出。

第四案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有關第 19 屆國際東洋醫學學術大會之經費來源募款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第 19 屆國際東洋醫學學術大會第七次籌備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擬向各公會、學會、協會、及廠商等單位募集贊助經費。
- 三、擬訂定捐助規定：
 - (一) 捐助 10 萬元之單位或團體可掛名為協辦單位。

- (二) 國內各公、學(協)會及廠商等單位，贊助 20 萬元以上者可全免 10 人之報名費、贊助 10 萬元以上 20 萬元以下者可全免 5 人之報名費，贊助 5 萬元以上 10 萬元以下者可全免 3 人之報名費、贊助 1 萬元以上 5 萬元以下者可全免 1 人之報名費。
- (三) 單位贊助 10 萬元以上及個人贊助 5 萬元以上者將於大會晚宴頒發感謝獎牌。
- (四) 建議以會員代表人數做為捐款依據：450 人以上贊助 20 萬以上；300 人-450 人贊助 10 萬~20 萬；150 人-300 人贊助 5 萬~10 萬；150 人以下贊助 1~5 萬。

秘書處說明：常務理監事會建議通過，並建議建議以會員人數做為捐款依據(如下表)。

會員人數	贊助金額	可全免報名費人數
450 人以上	20 萬(含)以上	10 人
300 人-450 人	10 萬~20 萬	5 人
150 人-300 人	5 萬~10 萬	3 人
150 人以下	1~5 萬	1 人

決議：通過，捐款依據為會員人數乘以 300 元為建議捐款金額。

第五案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有關第十九屆國際東洋醫學學術大會之國內會員報名註冊費收費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國外報名收費如下

身份 註冊時間	一般人士	學生	同行者
2018 年 8 月 1 日以前	350 美元	120 美元	一般人士 \$200 美元 學生 NT\$100 美元
2018 年 8 月 1 日以後	450 美元	160 美元	一般人士 NT\$200 美元 學生 NT\$100 美元
現場註冊	450 美元	160 美元	一般人士 NT\$200 美元 學生 NT\$100 美元
晚宴	100 美元	100 美元	100 美元

二、國內會員註冊費 6,000 元, 8/1 前報名優惠價為 5,000 元。

三、團體報名(向各中醫師公會報名)註冊費為 5,000 元, 8/1 前報名優惠價為 4,000 元。

四、學生身份註冊費為 1,000 元。

五、以上國內報名費不含晚宴。

秘書處說明：常務理監事會建議通過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第六案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本會開立扣繳憑單，是否寄發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國稅局現已應用電子申報及國稅局試算單取代，內已含扣繳憑單費用。

秘書處說明：常務理監事會建議通過不予寄發紙本扣繳憑單。

決議：尊重醫師之需求，在領據上標名是否寄發，原則不再寄發紙本。

第七案

提案人：劉德才理事、台北市中醫師公會林展弘理事長、

新北市中醫師公會洪啟超理事長

案由：請全聯會加速中醫傷科輔助人員法草案之研議，並積極推動立法進程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於民國 101 年第 8 屆第 9 次理監事聯席會提案並經由 101 年第 8 屆第 3 次會員代表決議通過中醫傷科輔助人員法草案。

二、有鑑於民眾對中醫骨、傷科之醫療需求與日俱增，復以中醫師執行骨、傷科治療之過程，亟需是類醫事輔助人員從旁協助，以提升中醫醫療品質，造福罹病民眾，爰提案請全聯會加速中醫傷科輔助人員法草案之研議，並積極推動立法進程。

秘書處說明：常務理監事會建議送交此次理監事會充份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以「傷科技術士(師)」優先做為法案名稱，次依「傷科治療師」、「傷科理療師」之名稱備用。

第八案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請研議本會第 10 屆第 8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時間地點案。

擬辦：時間：107 年 7 月 15 日(星期日)。

地點：高雄市。

秘書處說明：常務理監事會建議通過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柒、臨時動議

第一案

提案人：陳志芳 理事

案由：為了顯示醫藥並重，建議全聯會會議室增加張仲景之雕像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第二案

提案人：雲林縣中醫師公會 黃上邦理事長

案由：為增進公會彼此之間感情聯誼及幹部與會之方便，請秘書處以六區為考量(需改選之公會優先)，協調各縣市會員大會之時程規劃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捌、散會下午六時整。(感謝新北市中醫師公會接送)